

宣传品制作合同

甲方（委托方）：志丹县养老保险经办机构
地址：陕西省延安市志丹县彩虹桥人力资源市场
联系人：冯海圆
电话：0911-6633173

乙方（服务方）：志丹县思图广告部（个体工商户）
地址：陕西省延安市志丹县城隍庙沟林业局巷
联系人：薛志军
电话：13992194366

一、服务内容及要求

本合同项下制作物品的具体规格、材质及工艺要求如下：

1. 养老保险政策宣传折页（三折页）

规格：27 厘米 × 22 厘米（三折页），数量 3000 张。

材质与工艺：157 克铜版纸，双面彩色印刷，覆哑膜。

2. 档案袋

规格：标准档案袋规格，数量 2000 个。

材质与工艺：250 克牛皮纸，四色印刷，机械糊制。

二、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

1. 合同总金额：人民币 11600 元整（大写：壹万壹仟陆佰元整），此价格包含设计、制作、材料、包装、运输等全部费用，无额外加价。

2. 付款方式

乙方完成全部产品制作并送达甲方指定地点，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，开具全额发票一次性付清。

3. 付款账户：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

开户名：志丹县思图广告部（个体工商户）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志丹县支行

账号：61050168751100001417

三、交货及验收

1. 交货时间：2025年6月30日前。

2. 交货地点：志丹县养老保险经办中心。乙方负责包装、运输及费用，并确保货物安全抵达。

3. 产品验收：甲方应于收到货物后5个工作日内，依据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标准进行验收，核对数量、规格及质量，验收合格后签署《验收确认单》；若存在问题，甲方需书面告知乙方，乙方需在5个工作日内更换合格产品。

四、双方权利与义务

1. 甲方权利与义务

- 按合同约定提供宣传折页所需的文字、图片等素材，并在乙方提交样稿后3个工作日内确认；

- 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款项；

- 及时验收乙方交付的产品，逾期未验收视为默认合格。

2. 乙方权利与义务

- 按甲方确认的样稿及合同要求制作产品，确保质量与交付时间；

- 负责产品运输过程中的包装保护，如因运输导致产品损坏，需免费重新制作；

- 配合甲方验收，对不合格产品及时整改或更换。

五、其他条款

1.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至双方履行完所

有义务止。

2. 因本合同产生的争议，双方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3. 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代表签字：

日期：2025年6月1日

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代表签字：

日期：2025年6月1日



印刷服务合同

甲方（委托方）：志丹县养老保险经办中心

地址：陕西省延安市志丹县彩虹桥人力资源市场

联系人：冯海圆

电话：0911-6633173

乙方（服务方）：志丹县思图广告部（个体工商户）

地址：陕西省延安市志丹县城隍庙沟林业局巷

联系人：薛志军

电话：13992194366

甲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诚信的原则，经友好协商，签订本合同，承诺共同信守。

一、服务内容及要求

1. 2025 年政务公开栏

- 数量：1 个
- 规格：尺寸 1.1 米 × 1.9 米，按“单价 280 元/米”计算
- 质量要求：框架材质为铝合金，面板为亚克力板，印刷内容清晰、色彩均匀，安装牢固，无变形、脱层、褪色等问题，符合政务宣传视觉规范。

2. 红头文件纸（志丹县养老保险经办中心支部委员会）

- 数量：5000 张
- 规格：A4 尺寸（21 厘米 × 29 厘米）
- 质量要求：纸张材质为 80g 双胶纸，红头印刷颜色标准（符合党政机关公文格式），文字清晰无晕染、无错字漏字，裁切整齐，纸张无褶皱、破损。

二、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

1. 合同总金额：人民币 5585 元整（大写：伍仟伍佰捌拾伍元）

计算说明：公开栏费用按面积 $1.1 \times 1.9 = 2.09 \text{ m}^2$ ，按“2.09 米”估算为 $2.09 \times 280 \approx 585.2$ 元，取整 585 元；红头文件 5000 元。此价格包含设计、制作、材料、包装、运输、安装等全部费用，无额外加价。

2. 付款方式

乙方完成全部产品制作并送达甲方指定地点，经甲方完成验收后（开具全额发票）一次性付清。

3. 乙方账户信息：

开户名：志丹县思图广告部（个体工商户）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志丹县支行

账号：61050168751100001417

三、交付时间及地点

1. 交付时间：2025 年 5 月 31 日前

2. 交付地点：志丹县养老保险经办中心

3. 验收方式：甲方在收到产品或安装完成后 3 个工作日内验收，核对数量、规格、质量及印刷内容；验收合格签署《验收确认单》，不合格则书面告知乙方，乙方需在 3 个工作日内重做或整改至合格。

四、双方权利与义务

1. 甲方权利与义务

- 提供政务公开栏设计素材、红头文件标准模板（含红头、格式要求），并在乙方提交样稿后 2 个工作日内确认；

- 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，配合乙方现场安装；

- 逾期未验收视为默认合格，逾期付款需承担违约责任。

2. 乙方权利与义务

- 严格按甲方确认的样稿及政务公文规范制作，确保质量与交付

时间;

- 负责产品运输、安装过程中的安全与保护，损坏需免费重做;
- 对红头文件内容保密，不得泄露或用于其他用途。

五、其他约定

1.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2. 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:

代表签字: 

日期: 2025年 5月 20日



乙方（盖章）:

代表签字: 薛志军

日期: 2025年 5月 20日

